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輔導會)為協助志願役國軍官兵(包括輔導期限內之第二類退除役官兵)退伍後順利開展職涯新頁，特設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以下簡稱安置基金)。原屬該基金榮民森林保育事業管理處配合組改，於 112 年 8 月起移撥至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相關業務分別移交武陵農場及農業部辦理。安置基金爰經整併及組改後轄下包括清境、福壽山、武陵等 3 家高山農場，彰化及臺東 2 家平地農場，主要營運項目包括退除役官兵就學進修、職業訓練及就業輔導、農產品供銷、旅遊服務，委外(託)經營勞務計畫等。該基金 114 年度編列業務收入 27 億 7,587 萬 8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20 億 259 萬 9 千元，業務外收入 1 億 6,628 萬 4 千元，業務外費用 8,512 萬 1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8 億 5,444 萬 2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賸餘減少 3 億 5,446 萬 2 千元(減幅 29.32%)。謹就安置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九、近年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經費及受惠人數均呈成長趨勢，惟職訓中心自辦訓練訓後取得專業執照之就業率未達 5 成，允宜精進職業訓練品質，俾提升訓後就業之成效

安置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於「其他業務費用-雜項業務費用」科目之「退除役官兵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編列 1 億 6,873 萬 4 千元，包括職業訓練補助經費 6,319 萬 3 千元、職訓中心辦理自辦及委外訓練經費 8,700 萬元，合計 1 億 6,743 萬 5 千元。

經查：

(一)近年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經費及受惠人數均呈成長趨勢

1. **計畫概述及相關補助規定**：輔導會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主要業務包括職業訓練補助、職訓中心辦理自辦及

委外訓練等 2 項。其中職業訓練補助業務係依「國軍退除役官兵參加職業訓練補助辦法」辦理，該業務之補助對象及金額為榮民 12 萬元、第二類退除役官兵 8 萬元；另補助次數為以每年申請 2 次為限。

2.110 至 113 年 8 月底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檢視該基金近年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詳表 1)，110 至 113 年度該計畫之「職業訓練補助」及「職訓中心辦理自辦及委外訓練」2 項主要業務合計，決算數則自 110 年度之 1.54 億餘元增加至 112 年度之 1.60 億餘元；同期間實際受惠人數則自 4,691 人次增至 6,154 人次，呈成長趨勢。113 年度預算編列 1.61 億餘元，截至同年度 8 月底執行數為 0.82 億餘元，占全年度預算比率為 50.73%，預算執行未達 6 成。

表 1 安置基金 110 至 114 年度「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預算編列與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項目		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經費							
				職業訓練補助 (a)		職訓中心辦理 自辦及委外訓練 (b)		小計(a+b)	
		金額	人次	金額	人次	金額	人次	金額	人次
110	預算	150,520	5,050	75,000	2,500	74,338	2,500	149,338	5,000
	決算	155,348	4,701	90,867	2,451	63,567	2,240	154,434	4,691
111	預算	180,717	5,300	100,800	2,800	78,667	2,500	179,467	5,300
	決算	152,763	5,597	82,700	3,296	68,417	2,301	151,478	5,597
112	預算	181,560	5,500	100,800	3,000	79,510	2,500	180,310	5,500
	決算	162,146	6,154	82,923	3,603	77,972	2,551	160,896	6,154
113(8 月止)	預算	163,226	5,500	85,000	3,000	76,941	2,500	161,941	5,500
	決算	82,816	3,996	47,807	1,966	34,351	2,030	82,158	3,996
114	預算	168,734	5,500	87,000	3,000	80,435	2,500	167,435	5,500

說明：1. 110 至 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113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實際數；

114 年度為預算案數。

2. 據輔導會表示，因 114 年度起部分原屬職業訓練計畫項目，依其業務性質，移列「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計畫」，故表內數據各年度預決算數依計畫調整後重分類之數。

資料來源：安置基金，本中心整理。

(二)近年輔導會職訓中心辦理自辦及委外訓練業務，惟自辦部分之訓後取照就業率未及 5 成，容待提升

輔導會職訓中心為提升退除役官兵技能與就業競爭力，採「技能專精」施訓，結合就業市場脈動與需求，舉辦各種專長訓練，並透過職訓補助，提供多元參訓管道，培訓就業所需專長，以提升退除役官兵就業競爭力。

另觀近年輔導會職訓中心辦理自辦及委外訓練情形(詳表 2)，主要施訓對象(包括榮民、榮眷及第二類退除役官兵)自辦訓練之參訓人次自 110 年度之 1,525 人次增至 112 年度之 1,609 人次，結訓人次則自 1,426 人次增至 1,534 人次；同期間委外訓練之參訓人次自 715 人次增至 942 人次，結訓人次則自 673 人次增至 922 人次；110 至 112 年度自辦訓練之訓後就業率介於 82.60%至 88.23%間，而委辦訓練之訓後就業率則介於 67.62%至 76.10%間；另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自辦訓練之參訓與結訓人次各為 1,346 人次、852 人次，委外訓練之參訓與結訓人次各為 684 人次、550 人次。

表 2 輔導會職訓中心 110 至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辦理自辦及委外訓練情形表

單位：人次

項目 年度	職訓中心自辦訓練					職訓中心委外訓練				
	預算數	決算數	參訓人次	結訓人次	訓後就業率	預算數	決算數	參訓人次	結訓人次	訓後就業率
110	47,700	45,474	1,525	1,426	82.60	26,638	18,093	715	673	67.62
111	52,029	47,254	1,490	1,415	88.23	26,638	21,163	811	771	74.08
112	52,878	54,130	1,609	1,534	88.20	26,632	23,843	942	922	76.10
113	59,734	26,827	1,346	852	輔導期	17,274	7,524	684	550	輔導期

說明：1.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訓後就業率尚在就業輔導期，故無資料。

2. 110 至 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113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實際數。

資料來源：安置基金，本中心整理。

復觀該中心 110 至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辦理自辦訓練結訓人員人數與考取專業證照項數統計資料(詳表 3)，自辦訓練之結訓人數介於 1,415 人至 1,534 人間，同期間結訓人員取得專業證照並順利就業人數則介於 1,503 人至 2,528 人間，自辦訓後取照就業率雖由 110 年度之 18.16%提高至 112 年度之 42.96%，惟仍未達 5 成，容有提升空間。

表 3 輔導會職訓中心 110 至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辦理自辦訓練結訓人員人數與考取專業證照項數統計表

項目 年度	結訓人數 a	結訓人員取得專業證照項數	結訓人員取得專業證照並順利就業人數 b	自辦訓後取照就業率(b/a)
110	1,426	1,503	259	18.16%
111	1,415	1,605	594	41.98%
112	1,534	2,528	659	42.96%
113	852	1,061	尚處就業輔導期	

說明：110 至 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113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實際數。
資料來源：安置基金，本中心整理。

綜上，安置基金近年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經費及受惠人數均呈成長趨勢，惟輔導會職訓中心辦理自辦訓練之訓後取得專業執照之就業率未達 5 成，允宜改進並關注就業市場脈動與需求，適時檢討職訓內容，精進職業訓練品質，俾提升訓後就業之成效。